

通海县水利局 2023 年部门预算重点领域 财政项目文本公开

项目 1

一、项目名称

通海县河长制专项工作经费

二、立项依据

中共通海县委办公室 通海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《通海县全面推行河长制工作方案》的通知

三、项目实施单位

通海县水利局

四、项目基本情况

根据中共通海县委办公室 通海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《通海县全面推行河长制工作方案》的通知（通办发〔2017〕22号）文件规定，将河长制专项工作经费纳入财政预算，县级财政每年预算河长制专项工作经费 300.00 万元，重点保障水质水量监测、规划编制、信息平台建设、河湖库渠划界确权、突出问题整治技术服务及河长办等工作经费。

五、项目实施内容

全面推行河（湖）长制，是党中央、国务院为加强河湖管理保护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，是落实绿色发展理念、推进

生态文明建设的内在要求，是解决我国复杂水问题、维护河湖健康生命的有效举措，是完善水治理体系、保障国家水安全的制度创新。通海县自 2017 年起全面推行河长制，至 2017 年底，全面建立县、乡、村、组四级河长体系，覆盖全县范围内 48 条河湖库渠，以水质持续向好为前进目标，着力落实河（湖）长制“六大任务”：加强水资源保护、加强岸线管理保护、加强水污染防治、加强水环境治理、加强水生态修复、加强执法监管，以河畅、水清、岸绿、景美的水环境、水生态，为全县经济社会的绿色发展、跨越发展提供坚强后盾和强大助力。

通海县河长制专项工作经费重点保障水质水量监测、规划编制、信息平台建设、河湖库渠划界确权、突出问题整治技术服务、河湖库渠常态化保洁、美丽河湖建设以及河长办办公等工作经费。

六、资金安排情况

通海县 2023 年河长制专项工作经费 300.00 万元，其中本级财政 300.00 万元。公示牌维护 5.00 万元、突出问题整治 200.00 万元、各类技术服务 80.00 万元，其他支出 15.00 万元。

七、项目实施计划

通海县 2023 年河长制专项工作经费中 200.00 万元将重点用于全县范围内河湖库渠常态化保洁工作，建立完善的常态化保洁机制和长效管理机制，建立定期巡查、专项督查和

通报督查相结合的监督机制，开展定期巡查与专项督查，对发现的问题督促落实整改。

通海县 2023 年河长制专项工作经费中 100.00 万元将作为美丽河湖创建、申报、长效管理工作。为了保障美丽河湖的创建、申报以及长效管理，围绕美丽河湖创建标准，对重点河湖进行针对性建设、完善。

八、项目实施成效

全面推行河（湖）长制工作以来，全县各乡镇（街道）、部委办局以工作方案为指导，实行网格化管理，我县河（湖）长制工作由“见河长”全面转向“见行动”、“见成效”，工作效果明显，河湖库渠常态化保洁和日常管护水平不断提升，目前各项水质指标正在逐步改善。国考断面杞麓湖湖心点水质达到了“水十条”考核目标要求，2021 年 12 月底红旗河、者湾河水水质达地表水Ⅴ类，中河、白渔河、大新河、万家大沟、窑沟水质达地表水Ⅴ类，初步达到了“湖美、岸绿、河畅”的工作目标。

自开展美丽河湖建设以来，通海县委、县政府以高标准、高要求推动全县美丽河湖建设工作，以水为媒，营造“水网相通、村水相依、人水相亲”的河道水环境，打造“安全流畅、生态健康、文化融入、管护高效、人水和谐”的美丽河湖新格局，进一步修护河湖生态安全，增强河湖绿色发展特色，助推全县乡村振兴。县委、县政府主要领导亲自部署安排，分管副县长率相关部门，成立由县委办、县政府办、县

河长办工作人员组成的美丽河湖创建工作办公室，深入开展调查研究，召开专题会议，研究完善河（湖）长制，围绕美丽河湖建设内容细化分工，明确责任，确保美丽河湖申报材料按时按质完成。为发动广大干部群众投入到美丽河湖创建活动中来，使美丽河湖建设真正取得实效，全县及时召开动员会，各河长召开专题会议，进一步统一思想，使广大干部真正理解、明白创建美丽河湖的目的意义。进一步加大宣传引导，充分利用标语口号、广播、电视、报刊、网络等媒体，多形式、全方位进行宣传，提高沿河群众护河爱河的环保意识及创建美丽河湖意识。

在全县各级各部门、各乡镇街道以及广大人民群众的共同努力下，通海县成功申报大树赵家沟为 2019 年度市级美丽河湖，2020 年成功申报杞麓湖、大树赵家沟、万家大沟、红旗河、大寨河（路南小河）、白家山水库、六一龙潭沟、中河为 2020 年度市级美丽河湖并推荐参加省级美丽河湖评选，通海县美丽河湖创建工作取得一定实效。

项目 2

一、项目名称

通海县防汛抗旱项目

二、立项依据

通海县由中山、平坝、河谷三大地貌组成，辖区内山区沟箐高差悬殊大、湖盆区河渠纵横交错部分区域低洼排水不

畅等，由于受特殊的地形地貌及降雨等因素影响，汛期极易发生洪涝灾害，我县属水资源严重匮乏县，非汛期中山区极易发生干旱灾害，洪旱灾害给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及生命财产安全造成极大的威胁；多年以来县级每年预算防汛抗旱经费20.00万元用于临时解决防汛抗旱工作中极难险重基本补助支出。

三、项目实施单位

通海县水利局

四、项目基本情况

通海县由中山、平坝、河谷三大地貌组成，其中：中山占77.07%，平坝占21.63%，河谷占1.3%。辖区内山区沟箐高差悬殊大、湖盆区河渠纵横交错部分区域低洼排水不畅等，由于受特殊的地形地貌及降雨等因素影响，汛期极易发生洪涝灾害，我县属水资源严重匮乏县，非汛期中山区极易发生干旱灾害，洪旱灾害给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及生命财产安全造成极大的威胁，故开展防汛抗旱应急项目建设十分必要。

防汛抗旱经费按照2023年各乡镇（街道）实际情况进行资金及项目安排。故时间为2023年1月-12月。其中抗旱项目安排预计在1月到5月，防汛项目安排预计在6月到8月。

五、项目实施内容

防汛抗旱经费有防汛和抗旱两部分组成，防汛主要用于防汛物资、水毁项目等的支出 10.00 万元，根据水 2023 年汛期水毁情况和应急物资储备需求进行分配安排；抗旱主要用于人饮困难项目、拉运水补助等的支付 10.00 万元，根据实际受旱情况进行分配安排。

六、资金安排情况

汛抗旱经费按照 2023 年各乡镇（街道）实际情况进行资金及项目安排。主要集中在 3 月、8 月开展防汛、抗旱，3 月支付防汛工作经费 5.00 万，抗旱经费 5.00 万，8 月支付防汛工作经费 5.00 万，抗旱经费 5.00 万，共 10.00 万。

七、项目实施计划

在未发生新的灾情将按照资金分配表进行适当补助；如一旦发生新的灾情影响或威胁人民生命财产安全，水利部门根据各乡镇（街道）所上报的有关洪旱灾害情况，在进行实地核查的基础上本着轻重缓急程度，积极向上级部门争取资金支持的同时并对预算资金进行适当调整。按照防汛抗旱形势变化，项目分月用款计划抗旱项目预计 2023 年 3 月支出，防汛项目 2023 年 8 月支出，项目资金主要用于防汛抗旱应急补助，能够解决出现干旱和洪涝灾害时的群众正常生产生活。

八、项目实施成效

一是实施抗旱应急措施严格按照有关要求推进，保障群众因水源减少而出现饮水困难问题和保障引水沟渠畅通和

电力设备正常运行，确保农田正常灌溉；二是及时防汛应急项目进行清理、修复，确保人员安全及农业增收；三是能按照时间节点完成项目建设使之是能够发挥应有的效益，即能够基本保证受旱村组的生活生活供用水；四是项目建设完成并投入使用后受益群众满意度能够达到 90%以上并确保防汛抗旱投入长期发挥效益。

项目 3

一、项目名称

通海县水资源调度中心水管单位运行经费

二、立项依据

（一）根据政府会第十八次议纪要（2018 年 4 月 15 日第 4 期第 3 页）：承担全县农业灌溉，防汛抗旱，水利安全运行，自 2018 年 5 月 1 日起将 6 个灌区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，水费收入全额上缴财政，用于人员经费和设备运行，确保工资足额发。（二）经通编办发〔2019〕30 号文件批复：由通海县红旗河灌区、蚂蝗坝灌区、落水洞灌区、沙沟咀灌区、秀山沟水库、白家山水库组建通海县水资源调度管理中心，承担全县水资源综合调度，水利工程安全运行、防汛抗旱、河湖库渠管理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三、项目实施单位

实施主体：为通海县水资源调度管理中心；责任落实单位为：通海县水资源调度管理中心。

四、项目基本概况

通海县水资源调度管理中心属公益二类事业单位，机构规格股所级，主管部门：通海县水利局。实施主体：为通海县水资源调度管理中心；责任落实单位为：通海县水资源调度管理中心。本单位设1名主任，2名副主任，共有在职工工33人，其中专技人员6名，管理人员6名，技术工人21人。承担全县水资源综合调度，水利工程安全运行、防汛抗旱、河湖库渠管理及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五、项目实施内容

制定了2023年水管单位项目实施方案，开展的时间为2023年1至12月，计划项目总投资投入运行经费100.00万元，其中农业灌溉电费35.00万元，水资源费5.00万元，维修养护经费26.18万元，临时工工资33.82万元。实现供水收入200.00万元，上缴财政供水收入200.00万元。项目实施根据每月开展农业灌溉、维修养护工程、防汛抗旱、河湖库渠的管理产生的电费、维修养护费、临时工工资、水资源费据实向财政局农业农村股资金申报，财政每月拨付。

六、资金安排情况

计划项目总投资投入运行经费100.00万元，其中农业灌溉电费35.00万元，水资源费5.00万元，维修养护经费26.18万元，临时工工资33.82万元。

七、项目实施计划

经通海县水资源调度中心 2022 年 9 月 15 日领导班子会议通过了 2023 年水管单位运行经费项目工作计划表、2023 年水管单位运行经费项目实施方案。明确了 2023 年项目总投资投入运行经费 100.00 万元。中长期目标符合十四五规划总体目标，2024 年水管单位运行经费计划投入 150.00 万元，2025 年水管单位运行经费计划投入 150.00 万元，预期实现供水收入稳步增长。

八、项目实施成效

经济效益：上缴财政供水收入 200.00 万元，投入的运行成本 100.00 万元。中心通过合理调度水资源，实现供水良性发展与节水设施相结合，强化成本约束，发挥价格杠杆在水资源配置中的作用。

社会效益：此项目的实施受益设计面积 13.36 万亩，实际灌溉面积 8.35 万亩。服务对象为：河西镇、兴蒙乡、九龙街道、四街镇、秀山街道、杨广镇、高大乡的人民群众。预计服务群众满意度达 90.00% 以上。能有效促进农业经济的稳定运行，保障水利工程效益得到充分发挥和水管单位的良性运行，促进水资源健康可持续利用。